

岚山招93名教师

与在编教师享受同等待遇

岚山区教育系统将招聘93名教师,其中此次共招聘高中教师5人,职业中专教师2人,初中教师18人,小学教师53人,幼儿园教师15人。值得一提的是,此次招聘对于语文老师的普通话水平做出规定,要求必须达到二级甲等以上。报名时间为7月29日至7月31日。

此次招聘报名采用网上报名的形式,请考生登陆岚山教育网(<http://www.rzlsedu.cn/>),按照网站提示填写报名信息。之后,考生还要于8月1日至4日,到岚山区教育局招考报名确认点进行现场确认。

本报7月22日讯(记者 张萍) 22日,记者从岚山区教育局获悉,岚山区教育系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师93名。教师录用后服务期需满三年,此次招聘属于计划内编外聘,与在编教师享受同等待遇。

共15个学科招聘

报考须30周岁以下

据统计,此次共招聘高中教师5人、职业中专教师2人、初中教师18人、小学教师53人、幼儿园教师15人。

此次招聘涉及语文、数学、英语、政治、物理、化学、生物、地理、信息技术、音乐、体育、美术、学前教育、市场营销和会计学共15个学科。

其中,职业中专新聘用人员须在二年内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书者解除聘用合同。

据介绍,报考者年龄须在30周岁以下(1983年7月1日以后出生)。

日照市岚山区范围内公办和2008年注册的幼儿园中连续聘任满5年的幼儿教师报考学前教育岗位的年龄放宽到35周岁(1978年7月1日以后出生)。

报考语文学科

普通话二级甲等以上

此次招聘,对学历也做了相应的要求,报考幼儿教师岗位的,须具有全日制普通中专及以上学历(含专科及以上音乐、美术专业毕业生)。

报考小学教师岗位的,须具有全日制普通高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报考中学和职业中专教师岗位的,须具有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

报考幼儿教师岗位的,须具有幼儿教师资格证书。

报考小学教师岗位的,须具有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书。

报考初级中学教师岗位的,须具有初级中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书。

报考高级中学教师岗位的,须具有高级中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书。

值得一提的是,报考语文学科,普通话水平须在二级甲等及以上。

“三支一扶”满两年

考小学教师享优惠

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笔试时间为8月11日上午9:00至11:00,笔试总分100分。笔试成绩按40%计入总分,面试成绩按60%的比例计入总分。

招聘将根据笔试成绩分类别分学科按1:2(相同岗位聘用计划在10人以上的按1:1.5的比例)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面试采用讲课的方式,教师讲课内容为所报学科现行阶段教材。

对参加日照市统一选派到基层服务的“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和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的人员,服务满二年、经考核合格、三年内报考的,单独从小学语文、数学、英语招聘计划中各拿出1个计划供此类人员报考。

如果报名人员达不到1:2比例的,该计划相应调整到小学语文、数学、英语计划中。

聘用人员实行人事代理,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为一年,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签订聘用合同考核不合格的,解除聘用合同。

新聘用的教师实行服务期制度,时间为三年;服务期满理编编制,理顺编制后三年内不得调离编制所在单位。

岚山卫生系统 招聘64名技术人员

本报7月22日讯(记者 张永斌) 岚山区编办、区人社局、区卫生局联合发布招聘简章,面向社会公开招聘64名专业技术人员。报名时间为7月29日至7月31日,报名地点在岚山区人力资源市场。

据了解,报名人员须为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具有学士学位,年龄在30周岁以下;全日制普通高校研究生学历年龄不超过35周岁。报考人员按所学专业报考岗位,不准兼报其它岗位,报考岗位一经确定,不允许改报。在选读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不能应聘。

招聘考试分笔试和面试,笔试、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50%。笔试按专业分类命题,医学(含针灸推拿学)、口腔医学、护理学、药学专业试题内

容为医学基础知识和本专业知识,医学类其他专业试题内容为医学基础知识和临床医学综合知识,非医学类专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会计学、统计学)试题内容为公共基础知识和写作。

面试根据笔试成绩按1:3的比例(相同岗位聘用计划在10人以上的按1:2的比例)确定面试人员,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主要考察从事医务工作的综合素质。

聘用人员实行人事代理,签订聘用合同,试用期为一年,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根据工作需要及编制空缺情况逐步理顺事业编制,工资等待遇参照事业单位在编人员执行;考核不合格的,解除聘用合同。

2013年日照市岚山区卫生系统公开招聘岗位及人数

专业	小计	招聘计划									
		岚山区人民医院	区妇幼保健院	区卫生监督所	岚山头医院	虎山医院	碑廓医院	黄墩医院	中楼医院	高兴医院	巨峰医院
临床医学	27	15	1	1	1	1		2	3	1	2
医学检验	4	2						1	1		
药学	2	1					1				
口腔医学	5	1				1		1	1		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管理信息系统	4	1				1	1		1		
护理学	3	3									
妇幼保健医学	1		1								
针灸推拿学	2				1			1			
医学影像学	8	3				1	2		1	1	
麻醉学	1		1								
中医学	1	1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1	1									
统计学	1	1									
会计学	4	1					1		1		1
合计	64	30	3	1	2	4	5	5	8	2	4

日照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吊销日照百奇氏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等90户私营企业、日照开发区黄海建筑工程公司1户内资企业营业执照的处罚决定

日照百奇氏环保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等90户私营企业,日照开发区黄海建筑工程公司1户内资企业未按规定期限办理2010年度企业年检,我局于2012年7月12日在《日照日报》发布了限期年检通告,自通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仍未到局进行年度检验,2012年8月24日我局通过邮寄方式下发了《限期企业年检通知书》,同日,在《日照日报》发布了《限期接受年度检验公告》,自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截止2012年1023日公告期满,上述企业仍未接受年检。上述当事人仍未接受年检。2013年6月22日向上述当事人挂号邮递了《日照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2013年6月28日我局又在《齐鲁晚报》发布了《日照市工商行政管理局2010年度拟吊销企业听证告知公告》,并同时在日照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日照经济开发区公告栏上公布,但上述当事人至今仍未参加年检,也未向我局提出陈述、申辩或举行听证的任何要求。(日照市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另案处理)上述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五十九条和第六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第五十五条、《个人独资企业登记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及《企业年度检验办法》第四条的有关规定,属于未按规定接受企业年度检验的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七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第三十条第一款第(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施行细则》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十)项和《企业年度检验办法》第十九条的规定,决定吊销上

述企业的营业执照。

根据国家工商总局《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登记管理规定》的规定,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的企业法定代表人,自该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起三年内不得担任新登记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同时在其他企业任职法定代表人的要申请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

上述企业应于本处罚决定生效之日起,停止经营活动,依法组织清算。公司被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由股东组成清算组组织清算;非公司企业法人被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由主办单位或清算组负责清算。清算结束后30日内,由清算组或主办单位依法向原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上述企业设立的非法人分支机构,应当停止经营活动,依法办理注销登记;上述企业投资设立的相关企业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或注销登记。

上述当事人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应自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日照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复议,也可以在三个月内直接向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吊销企业名单见日照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日照经济开发区分局公告栏(日照市天津路10号)或登录日照红盾信息网(www.rzaic.gov.cn)。

特此公告
日照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日照经济开发区分局
2013年7月23日

齐鲁晚报 《今日日照》

2013 中国·日照 | 纵横齐鲁·齐鲁晚报山东车界盛世 尽享钜惠风暴
“明星车型” 跨越山东大型巡展

时间: 7月27—28日 地点: 东港区政府广场

主办: 齐鲁晚报 承办: 齐鲁晚报《今日日照》 详情咨询: 0633-8308129

